

第十师北屯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第十师北屯市应急管理局联系，联系地址：新疆北屯市龙疆东街 365 号；邮编：836099；联系电话：0906-3376323。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第十师北屯市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师市党委、师市及上级有关部门的工作部署，强化公开意识、提高公开水平、完善公开内容、加快公开发布、突出公开重点，有效保障了公民知情权，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按照应公开、尽公开

的原则，及时主动向社会推送应急管理工作信息。全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02 条，其中通过第十师北屯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4 条，通过“第十师北屯市”“兵团应急管理局”等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8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严格按照程序和标准，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规范答复文书格式、完善内部制度，进一步提升本部门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全年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4 年，我局强化对信息发布工作的管理，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的信息发布程序，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明确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全面、高效。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2024 年，我局依托第十师北屯市政府门户网站和“第十师北屯市”“兵团应急管理局”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及时发布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信息，打造应急管理工作宣传阵地，让人民群众更加了解、支持应急管理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2024 年，我局不断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根据人员变动，不断调整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构建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主要抓、各科室负责人全力抓的工作格局，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信息的对接、收集、整理、公开，确保政务公开有机构、有人员、有效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预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果	总 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果	总 计	维 持	正 纠	结 果	结 果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及时，时效性有待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单一、公开渠道不够多元，政务公开的保障机制还需进一步加强。

今后，我局将持续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认真梳理政务公开事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扩大公开内容，以社会需求为导向，提升政务公开内容的可读性和务实性，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二是加强人员力量，由专人负责门户网站信息内容更新，落实好动态管理制度，提升信息公开效率，并加强人员培训，使公示人员能够及时了解政务公开工作新要求，提高政务人员素质和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信息发布质量。三是全过程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全方位回应社会关切，全流程优化政务服务，全链条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拓宽公开渠道、优化政务服务，拓展政民互动交流途径，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感和获得感，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